

### 第三章 研究方法及過程

12-26

#### 第一節 研究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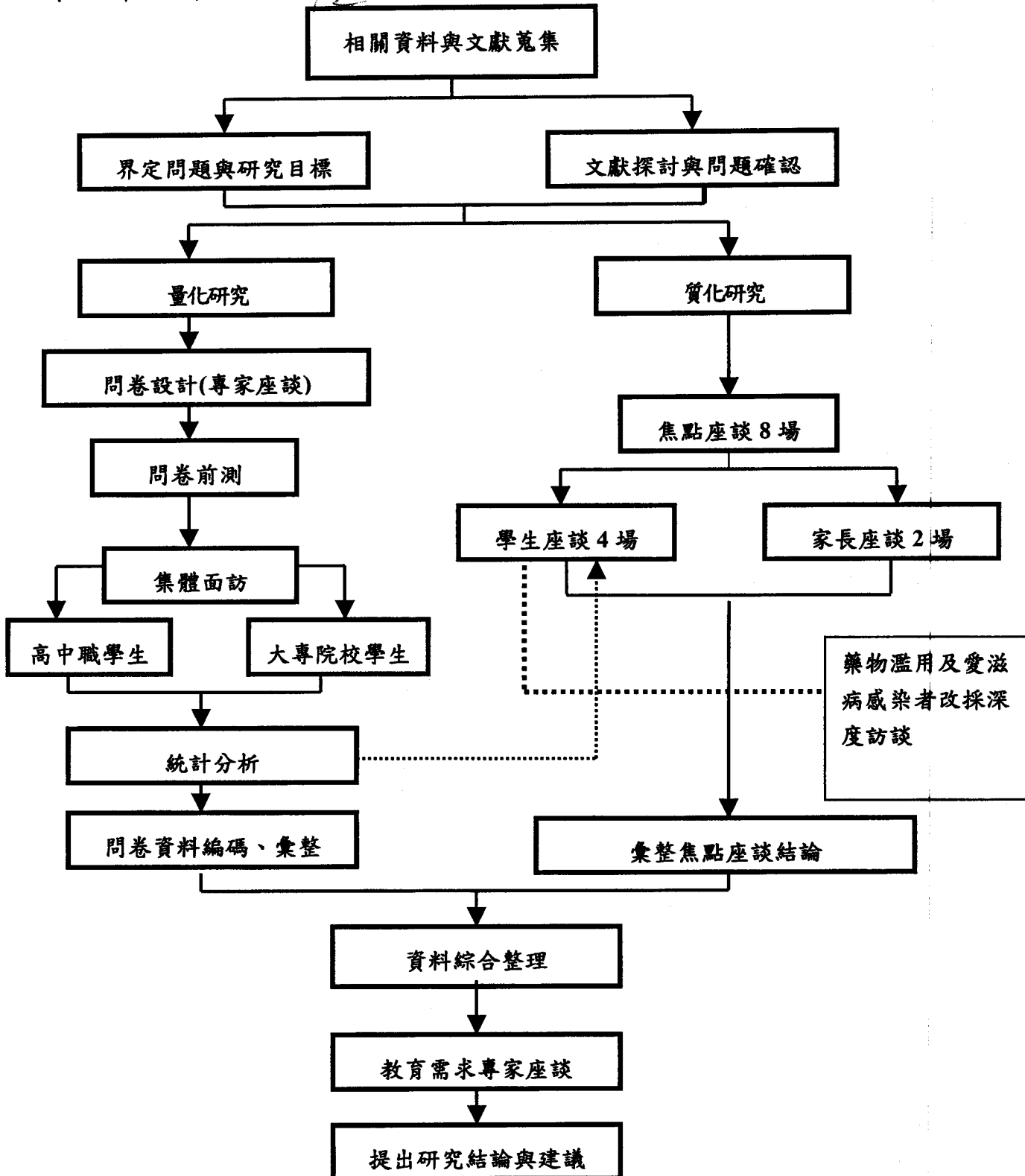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流程圖

## 第二節 調查區域範圍及對象 13

依據本研究之目的，本研究調查區域範圍包括台灣地區（含台澎金馬），對象涵蓋二類群體：即台灣地區高中職在學學生，預定完成 3,600 份樣本；大專校院在學學生，預定完成 2,400 樣本。分述如下：

### （一） 高中職在學學生

本研究所指高中職在學學生包括九十二學年度在學之國立、市立及私立台灣地區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校日間部在學學生。根據教育部教育統計資料，九十一學年度之高級中學在學學生人數為 383,509 人，高級職校在學學生人數為 339,627 人。本研究預定完成高中職樣本 3,600 份，並以「學校、班級」為調查單位進行集中施測。抽樣時，以「班級」為抽樣單位，預定抽 180 個班級。

### （二） 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本研究所指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涵蓋台灣地區經教育部立案核准之大學及獨立學院日間部（包含五專），且為九十二學年度在學之公私立大學、學院學生。根據教育部教育統計資料，九十一學年度教育部核定公私立大學院校及獨立學院總共 139 所，大學院校為 61 所、獨立學院為 78 所。九十一學年度五專生共計 158,750 人、大學本科 770,915 人、碩士生 103,425 人及博士生 18,705 人。

本研究預定完成樣本 2,400 份，並以大學、學院之所在縣市、學校公私立性質及科系類別為分層依據，此分類下的「科系、班級」為抽樣單位，預定抽 120 個科系。

## 第三節 調查內容 13

- （一） 學生家庭型態、與家人相處關係、師生互動及朋友行為。
- （二） 學生對藥物濫用知識、態度及行為調查。
- （三） 學生對藥物教育之需求情況。
- （四） 學生對愛滋病的防治知識、態度及行為調查。
- （五） 學生對愛滋病教育之需求情況。

## 第四節 調查方法 14-16

本研究將透過多管道資料蒐集的方式來蒐集資料，採取量化與質化研究並重的方式。資料蒐集則分成二個部分進行：一為集體面訪，二則採取焦點座談法。

### (一) 集體面訪

本研究以面訪調查（集中填答問卷）為主，首先由面訪訪員事先聯繫受訪學校說明調查目的後，並約定集中填答問卷時間，屆時由執行單位派出三至五位面訪訪員親自到達受測學校，同時請求學校協助集合受訪學生填答問卷。施測時，由面訪訪員發問卷、講解問卷填答方式，並當場解答疑義及現場收回問卷，並請學校派員協助施測。

本中心調查員來源、背景及資深調查員數說明如下：本校民調中心計有 420 位約僱之實地面訪調查員。

2. 調查員資格：高專以上教育程度、精通國台語、口齒清晰且表達能力佳。
3. 本中心之調查員分為四等級，A、B、C 及 D 級實地面訪調查員皆有執行實地面訪之能力和資格。
4. C 級以上之調查員可參與深度訪談之面對面調查專案，D 級調查員可選擇擔任專案之調查員督導。目前共有 C 級和 D 級資深調查員共 304 位，本次調查均招募資深調查員執行。

表 3-1 資深調查員縣市分佈表

區域	北部							中部					南部							東部		總計 台灣地區				
	台北市	基隆市	台北縣	新竹市	新竹縣	桃園縣	苗栗縣	台中市	台中縣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市	嘉義縣	台南市	台南縣	高雄市	高雄縣	屏東縣	澎湖縣	金門縣		連江縣	宜蘭縣	台東縣	花蓮縣
調查員人數	52	9	58	4	6	15	8	8	11	15	7	10	2	8	6	14	10	10	9	2	2	0	6	3	5	280
督導人數	16							4					3							1		24				

### (二) 焦點座談法

焦點團體法亦稱深度集體訪問、焦點座談或集體訪問，是 1950 年代行銷人員根據精神科醫生所使用的集體治療法（group therapy method）所發展出來的技術，用以彌補一般訪問調查方法之不足。

此方法假設當人們身處於一個對某事物具有相同興趣的群體之中時，會比較願意談論他們內心深處的情感與動機。如果能為受訪者安排一個適當的聚會場所、培養自由討論的氣氛，將可從受訪者相互討論的過程中，透視他們內心深處的動機，瞭解其認知的真正原因。因此本研究採行焦點團體法的主要目的是為了取得參與者從自己的角度、對研究主題提出自由、主觀的見解，而該項資訊會著重於參與者觀點所形成的思考過程。所以決策者可以透過焦點團體法獲得較多元化的資訊。

同時焦點團體訪問法(focus group interview)是近年社會科學研究經常使用的質化研究方法之一。此種研究方法能在短時間內經由受訪者間大量的語言互動，收集到對研究議題更豐富的觀點、意見、經驗或態度，具有經濟、資料豐碩、彈性等優點(胡幼慧，1996)。

本研究預計將舉辦6場焦點座談會，高中職學生2場、大專院校學生2場、及學生家長2場，藉以評估學生及家長對藥物濫用、感染愛滋病之認知、藥物濫用預防教育等主題加以討論，結束後將與會者的發言完整記錄整理成分析報告，然後將與會者的建議事項、討論結果與調查結果加以整合，以進一步做為修正或研擬下一階段行動。

表 3-2 焦點座談對象、場次及人數表

焦點座談對象	場次	每場人次
高中職生	2場(南北各一場)	6-8人
大專生	2場(南北各一場)	6-8人
學生家長	2場(南北各一場)	6-8人

### (三) 深度訪談法

深度訪談又稱臨床式訪談，它是為蒐集個人特定經驗的過程及其動機和情感資料所作的訪問。最初常用在個案工作的調查、囚犯的調查和精神病人的調查，其目的是作出臨床診斷，挽救罪犯和治療患有精神及心理疾病的人，後來廣泛用於對一般人的個人生活史及有關個人行為、動機、態度等的深入調查中。

深度訪談與重點訪談相似，可以說是一種半結構式訪問，它選取研究問題的某一方面向調查對象提出問題，訪問是機動的或結構鬆散的，但仍有重點與焦點，加上其他一些問題，就可能引出大量的必要訊息，並可能出現意外的因素。這種訪問與重點訪問一樣，允許在訪問當中對這些意外的因素進行充分探索和深究，研究人員可能由此而獲得某種重大發現，這種偶然重大發現往往帶來研究問題的突破。

本研究深度訪談部分主要是針對藥物濫用者及感染愛滋者進行訪問，此對象採取深度訪談的方式主要是此議題過於敏感，且受訪對象不易尋找且不易接受訪問，故使用此法以取代焦點座談。

## 第五節 樣本配置與抽樣設計 17-19

### (一) 有效樣本數設定

在高中職學生及大專院校學生調查上預計將各調查 2400 份樣本。影響樣本數大小的因素有三，即信賴係數 (Z)、最大可容忍誤差 (d) 以及母體的變異程度 (variation in the population)，而 d 值之計算可由公式 (1) 得知：

$$d = Z \cdot \sigma_p = Z \times \sqrt{\frac{pq}{n}} \text{----- (1)}$$

其中 Z 值與 d 值均可由研究者依精確程度決定，而母體的變異程度則多由過去經驗或藉由小樣本推估而得。當我們在未知過去狀況下，可採 p=0.5、q=0.5，以求出樣本數的最保守估計值。因為在給定 d 與 Z 值之下，p、q 之值各為 0.5 時會比任何 p、q 乘積都大，因此本研究之樣本數推估採下列公式 (2) 之計算方式，在顯著水準  $\alpha=0.05$ ，估計誤差 d=0.02 來決定樣本數約 n=2400。

$$n = \left[ \frac{1}{4} \times \frac{Z_{\alpha/2}^2}{d^2} \right] + 1 \text{----- (2)}$$

即本研究預定在高中職學生及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各採取 2400 份樣本—在 95% 的信心水準之下，其誤差應不超過正負 2%。

## (二) 樣本抽取

### 1. 高中職在學學生調查

在高中職在學學生調查上，預計完成有效樣本數 2,400 份。同時預計每個班級約需完成 20 份樣本，每校各年級各調查一個班級，因此每所學校預計將完成 60 份樣本，以各校需完成 60 份樣本推估總計需調查 40 所學校。

在抽樣設計上，首先以縣市為分層標準，依據高中職縣市人口數分配所要調查之學校數（以 40 所高中職學校做等比率分配）。在第二階段的抽樣上，為考慮公私立學校學生對藥物濫用及教育需求的差異性及研究的完整及代表性，本研究進一步將縣市分配未達 2 所學校者，至少補足為 2 所，在進行調查時至少在每一縣市均能做到公私立學校在學學生之調查。因此如下表，補足後之應抽出之學校數增加為 60 所學校，抽樣時以班級為單位，預計每個班級約需完成 20 份樣本，每校各年級各調查一個班級，預計每校完成 60 份樣本，因此預計最後總樣本數為 3,600 份樣本。

在實際抽樣時，以系統抽樣抽出所欲調查之學校，如遇到所抽樣本皆為公立學校或為私立學校時，則以替代樣本的方式補抽，原則是公立學校及私立學校 1:1 的比率作為調查基準<sup>1</sup>。

表 3-3 第二階段台閩地區高中職在學學生人口數及抽樣校數配額表

縣市	高中職學生人口總數	高中職學生人口比率	應抽校數	補足後之校數
台北市	126,026	17.43%	7	7
高雄市	57,588	7.96%	3	3
台北縣	82,535	11.41%	5	5
宜蘭縣	13,995	1.94%	1	2
桃園縣	61,850	8.55%	3	3
新竹縣	11,652	1.61%	1	2
苗栗縣	15,958	2.21%	1	2
台中縣	44,442	6.15%	2	2
彰化縣	36,091	4.99%	2	2
南投縣	11,751	1.63%	1	2
雲林縣	19,764	2.73%	1	2
嘉義縣	10,089	1.40%	1	2
台南縣	33,519	4.64%	2	2
高雄縣	31,512	4.36%	2	2
屏東縣	19,696	2.72%	1	2

<sup>1</sup>在第二階段抽樣上，為考慮公私立學校學生對藥物濫用及教育需求的差異性及研究的完整及代表性，本研究進一步將縣市分配未達 2 所學校者，至少補足為 2 所，在進行調查時至少在每一縣市均能做到公私立學校在學學生之調查，因此在遇到所抽樣本皆為公立學校或為私立學校時，才以 1:1 的基準作為替代樣本的補抽。

台東縣	6,524	0.90%	1	2
花蓮縣	12,382	1.71%	1	2
澎湖縣	2,876	0.40%	1	2
基隆市	13,395	1.85%	1	2
新竹市	15,855	2.19%	1	2
台中市	40,524	5.60%	2	2
嘉義市	21,086	2.92%	1	2
台南市	31,306	4.33%	2	2
金門縣	2,415	0.33%	1	2
連江縣	305	0.04%	1	2
總計	723136	100.00%	43	60

## 2.大專院校在學學生調查

在大專院校在學學生調查上，預計完成有效樣本數 2,400 份。同時預計每個年級約需完成 20 份樣本（包括研究所），因此每所學校預計將完成 100 份樣本（4 個年級加上研究所），以各校需完成 100 份樣本推估總計需調查 24 所大專院校。

在抽樣設計上，首先以區域為分層標準，依據大專院校區域人口數分配所要調查之學校數（以 24 所大專院校學校做等比率分配）。

表 3-4 台閩地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人口數及區域配額抽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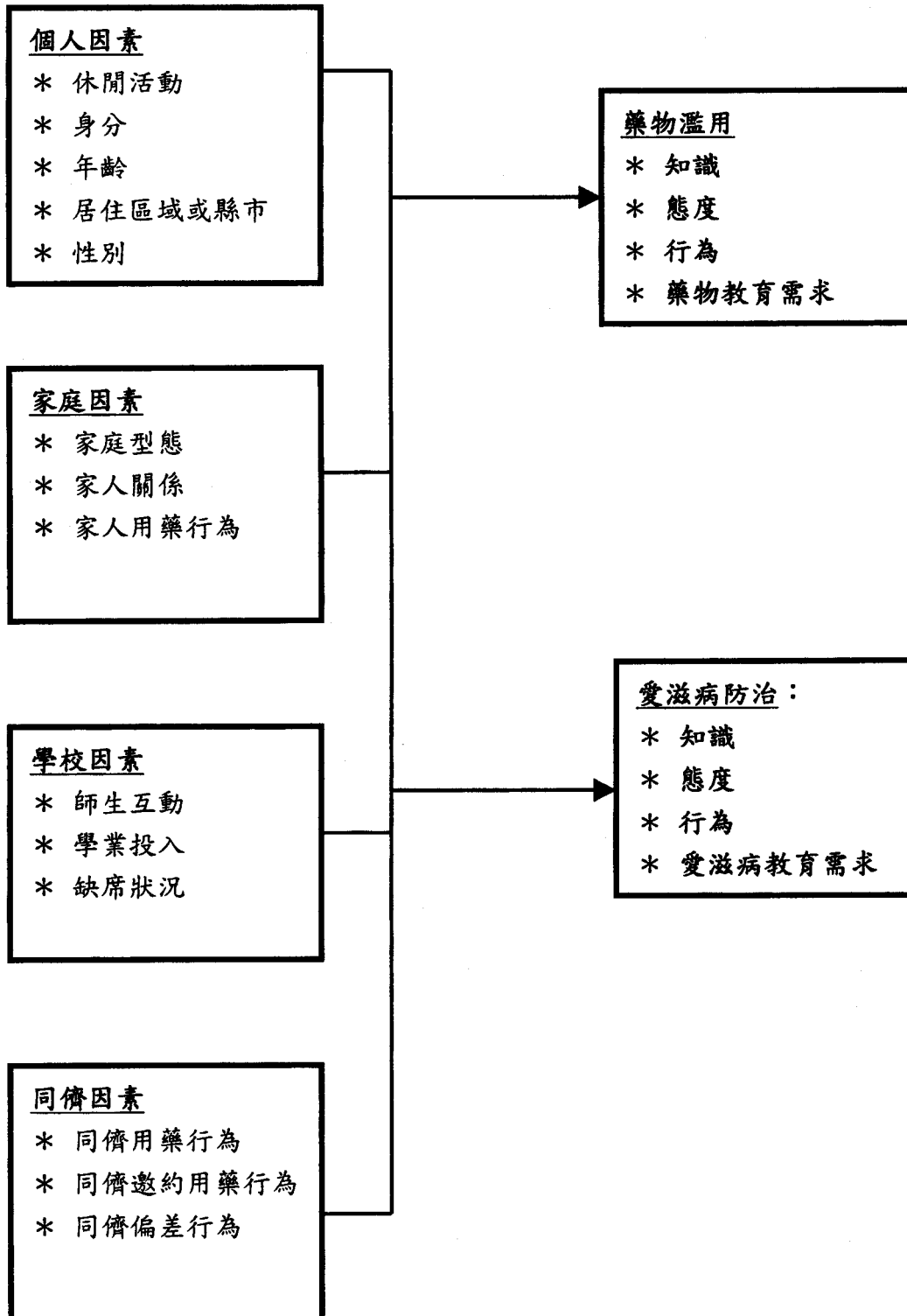
區域	縣市	大專院校學生人數	大專院校學生人口比率	區域比率	應抽校數
北部地區	台北市	244,562	19.72%	50.00%	12
	台北縣	160,102	12.91%		
	宜蘭縣	12,861	1.04%		
	桃園縣	83,360	6.72%		
	新竹縣	25,141	2.03%		
	新竹市	46,249	3.73%		
	苗栗縣	29,054	2.34%		
	基隆市	18,846	1.52%		
中部地區	台中縣	56,578	4.56%	20.92%	5
	彰化縣	35,864	2.89%		
	南投縣	11,522	0.93%		
	雲林縣	21,287	1.72%		
	台中市	111,716	9.01%		
	花蓮縣	22,496	1.81%		
南部地區	嘉義縣	23,912	1.93%	29.08%	7
	台南縣	102,937	8.30%		
	高雄縣	85,339	6.88%		
	屏東縣	49,988	4.03%		
	台東縣	3,448	0.28%		
	嘉義市	14,464	1.17%		
	台南市	31,025	2.50%		
	澎湖縣	1,768	0.14%		
	高雄市	47,773	3.85%		
總計		1,240,292	100.00%	總計	24

資料來源：教育部 [http://140.111.1.22/school/index\\_a1.htm](http://140.111.1.22/school/index_a1.htm)



## 第六節 問卷設計 20-21

### (一) 問卷內容架構



## (二)正式問卷內容(詳見附錄三)

### 1. 內容效度處理：

問卷初稿擬定後，曾邀請多位衛生領域學者專家(詳見附錄一)進行內容效度處理，並評估量表使用性後，以作為問卷修正之參考。

### 2. 問卷預試與信度檢驗：

本次預試以世新大學公傳系三年級學生為施測對象(共 25 人)，以對藥物濫用及愛滋病知識、調度及行為進行預試，以了解實際施測時可能會發生的狀況、施測時間及學生對問卷語意的了解程度。問卷之難度及鑑別度分析結果詳見附錄二。

## 第七節 實際調查樣本結構分析

### (一) 受訪者就讀學校縣市別資料分析

表 3-5 受訪者就讀學校縣市別分析統計表

		學校類別				總和	
		高中職		大專院校		個數	直行 %
		個數	直行 %	個數	直行 %		
居住縣市	基隆市	126	3.5%			126	2.1%
	台北市	437	12.1%	481	20.0%	918	15.3%
	台北縣	309	8.6%	305	12.7%	614	10.2%
	桃園縣	181	5.0%	196	8.2%	377	6.3%
	新竹市	122	3.4%	103	4.3%	225	3.7%
	新竹縣	121	3.4%			121	2.0%
	苗栗縣	120	3.3%	93	3.9%	213	3.5%
	台中市	126	3.5%	201	8.4%	327	5.4%
	台中縣	119	3.3%			119	2.0%
	彰化縣	140	3.9%	106	4.4%	246	4.1%
	南投縣	117	3.2%			117	1.9%
	雲林縣	121	3.4%	103	4.3%	224	3.7%
	嘉義市	119	3.3%			119	2.0%
	嘉義縣	122	3.4%			122	2.0%
	台南市	121	3.4%	100	4.2%	221	3.7%
	台南縣	124	3.4%	205	8.5%	329	5.5%
	高雄市	182	5.1%	100	4.2%	282	4.7%
	高雄縣	121	3.4%	102	4.2%	223	3.7%
	屏東縣	120	3.3%	99	4.1%	219	3.6%
	宜蘭縣	126	3.5%			126	2.1%
	花蓮縣	122	3.4%	105	4.4%	227	3.8%
台東縣	123	3.4%			123	2.0%	
澎湖縣	126	3.5%	103	4.3%	229	3.8%	
金門縣	114	3.2%			114	1.9%	
連江縣	42	1.2%			42	.7%	
總和		3601	100.0%	2402	100.0%	6003	100.0%

(二) 受訪者居住縣市資料分析

表 3-6 受訪者居住縣市分析統計表

		學校類別				總和	
		高中職		大專院校		個數	直行 %
		個數	直行 %	個數	直行 %		
受訪者居住縣市	基隆市	105	2.9%	32	1.3%	137	2.3%
	台北市	348	9.7%	422	17.6%	770	12.8%
	台北縣	432	12.0%	426	17.7%	858	14.3%
	桃園縣	186	5.2%	157	6.5%	343	5.7%
	新竹市	67	1.9%	47	2.0%	114	1.9%
	新竹縣	159	4.4%	28	1.2%	187	3.1%
	苗栗縣	126	3.5%	70	2.9%	196	3.3%
	台中市	105	2.9%	126	5.2%	231	3.8%
	台中縣	143	4.0%	148	6.2%	291	4.8%
	彰化縣	148	4.1%	143	6.0%	291	4.8%
	南投縣	98	2.7%	36	1.5%	134	2.2%
	雲林縣	138	3.8%	51	2.1%	189	3.1%
	嘉義市	63	1.7%	24	1.0%	87	1.4%
	嘉義縣	143	4.0%	37	1.5%	180	3.0%
	台南市	167	4.6%	101	4.2%	268	4.5%
	台南縣	118	3.3%	127	5.3%	245	4.1%
	高雄市	157	4.4%	144	6.0%	301	5.0%
	高雄縣	106	2.9%	83	3.5%	189	3.1%
	屏東縣	114	3.2%	41	1.7%	155	2.6%
	宜蘭縣	107	3.0%	36	1.5%	143	2.4%
	花蓮縣	115	3.2%	39	1.6%	154	2.6%
	台東縣	122	3.4%	8	.3%	130	2.2%
	澎湖縣	126	3.5%	34	1.4%	160	2.7%
	金門縣	116	3.2%	7	.3%	123	2.0%
連江縣	44	1.2%	5	.2%	49	.8%	
拒答	48	1.3%	30	1.2%	78	1.3%	
總和		3601	100.0%	2402	100.0%	6003	100.0%

### (三) 家庭型態資料分析

表 3-7 受訪者家庭型態分析統計表

		學校類別				總和	
		高中職		大專院校		個數	直行 %
		個數	直行 %	個數	直行 %		
家庭 型態	大家庭（與父母、祖父母、伯伯叔叔等人同住）	322	8.9%	144	6.0%	466	7.8%
	折衷家庭或三代同堂	388	10.8%	253	10.5%	641	10.7%
	小家庭（與父母同住）	2489	69.1%	1758	73.2%	4247	70.7%
	單親家庭（與父親同住）	103	2.9%	56	2.3%	159	2.6%
	單親家庭（與母親同住）	232	6.4%	147	6.1%	379	6.3%
	其他	59	1.6%	42	1.7%	101	1.7%
	不知道/無意見	8	.2%	2	.1%	10	.2%
總和		3601	100.0%	2402	100.0%	6003	100.0%

### (四) 受訪者目前身分資料分析

表 3-8 受訪者目前身分資料分析統計表

		個數	直行 %
身分	高中生	2384	39.7%
	高職生	1217	20.3%
	專科生(包括五專及二專)	436	7.3%
	大學生	1752	29.2%
	研究生	214	3.6%
總和		6003	100.0%

### (五) 受訪者就讀公私立學校資料分析

表 3-9 受訪者就讀學校公私立區別資料分析統計表

		個數	直行 %
學校	公立	3094	51.5%
	私立	2909	48.5%
總和		6003	100.0%

(六) 受訪者年齡資料分析

表 3-10 受訪者年齡資料分析統計表

		個數	直行 %
年齡	14	1	.0%
	15	144	2.4%
	16	1174	19.6%
	17	1512	25.2%
	18	972	16.2%
	19	711	11.8%
	20	529	8.8%
	21	307	5.1%
	22	202	3.4%
	23	130	2.2%
	24	68	1.1%
	25	47	.8%
	26	18	.3%
	27	15	.2%
	28	14	.2%
	29	4	.1%
	30	7	.1%
	31	1	.0%
	32	5	.1%
	33	1	.0%
	35	4	.1%
	36	1	.0%
	37	4	.1%
	39	2	.0%
	40	1	.0%
41	1	.0%	
45	2	.0%	
48	1	.0%	
53	1	.0%	
	拒答	124	2.1%
總和		6003	100.0%

(七) 受訪者性別資料分析

表 3-11 受訪者性別資料分析統計表

		個數	直行 %
性別	男	3506	58.4%
	女	2384	39.7%
	拒答	113	1.9%
總和		6003	100.0%